

开发区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691000202202000171

项目名称：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各学校学生课桌椅采购

采购人：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投标注意事项

各投标人：

为保证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顺利进行，减少招投标过程中，由于投标文件制作不合格等原因导致贵单位所投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或废标现象的发生，请贵单位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每一条款，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根据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下载地址：<http://ggzy.jy.yantai.gov.cn/xzzxwd/165744.jhtml>）的相关规定进行操作，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含原件扫描件）上传至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否则将无法上传，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35-6788614。投标人需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在线澄清答疑、在线询标等，无需到达现场提交资料。

2. 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附件六要求提供每一项证件（**特别注意原件扫描件的要求**），并严格审查证件的有效期、经营期限、证件的签署的有效性等，漏缺一项证件或一项证件不合格将造成资格审查通不过，所投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3. 请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规定的重大偏差所包括的内容，投标文件有以上所列内容之一、经评委认定属实的，将作无效投标或废标处理。

4. 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安装期/竣工交付日期、付款方式、质保期等商务条款，制作投标文件时应作出响应或正偏离以上商务条款的承诺，不响应或负偏离的将导致废标。

5. 对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投标人，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规处以取消本次投标资格，并处以采购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烟台开发区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请各投标人严格自律，诚信参与投标。

6. 对招标文件有疑义或其它问题请及时与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系。

联系人：吴新云

联系电话：0535-3975829 谢谢合作！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4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10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3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32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六部分	技术规范书.....	6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的委托，现对其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各学校学生课桌椅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招标内容：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各学校学生课桌椅采购，本项目分为三个包（详见第二部分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A包：小学学生课桌椅采购；

B包：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

C包：高中学生课桌椅采购。

2. 有关要求：

2.1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1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3)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 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查询）；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2.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在满足上述条件的同时，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中小企业划行标准规定》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投标人应如实判断所提供的货物是否符合财库【2020】46号文《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按工业行业划型标准确定企业类型，投标人须如实申报货物制造商的中小微型类型。

2.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2.2 付款方式：本项目预付款30%，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验收合格支付凭发票、验收单等证明材料5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价的95%，余款5%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息付清。

2.3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1 年 8 月 10 日前供货至各学校指定地点并交付使用（投标人可提供更快的交付期）。

2.4 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整体免费质保 2 年（投标人可提报更优惠的质保期）。

2.5 供货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对采购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2 小时之内做出响应, 4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3. 有关说明:

3.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投标人必须完成所有相关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 提供所有安装调试所需的设备, 要求达到安全及其相关规范要求。报价若有遗漏, 均应免费提供, 投标总价即为交付使用的价格。

3.2 投标总报价应包括设计、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及生产制造、油漆、包装、保险、税费（进口部分还要包括关税、商检、手续费等）、相关手续费、管理、检验、运杂、装卸车、安装调试、培训、配合、检验检测、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及质保期内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3.3 本招标文件中所提出的为最基本的要求, 投标人在进行设计、制造、供货及安装调试时, 除须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所提的各项要求外, 应同时满足国家最新版的规范和标准的各项要求。

3.4 质量及验收: 按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处理水量和出水水质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

3.5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对采购内容的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须经财政部门批准后, 按中标单价相应调整总价。

3.6 采购人不组织统一考察现场, 投标人可自行考察现场。无论投标人对现场考察与否, 都将被视为熟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并承担一切与投标有关的风险、责任和义务。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8 政府采购预算:本项目合计政府采购预算人民币为: ¥283.9035 万元, (大写: 贰佰捌拾叁万玖仟零叁拾伍元整), 其中, A 包: 157.0735 万元(大写: 壹佰伍拾柒万零柒佰叁拾伍元整), B 包: 79.83 万元(大写: 柒拾玖万捌仟叁佰元整); C 包: 47.00 万元(大

写：肆拾柒万元整）。投标报价超过总预算或分包预算或学校分项采购预算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分项采购预算为：

包号	采购内容	总预算 (万元)	序号	学校名称	预算 (万元)	备注
A	小学学生课桌椅采购	157.0735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	6.75	
			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小学	3.60	
			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四小学	1.15	
			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澎湖小学	6.75	
			5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小学	1.1205	
			6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屯小学	9.0	
			7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谦益小学	8.388	
			8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小学	2.99	
			9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小学	3.00	
			10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小学	8.388	
			1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小学	6.75	
			1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二小学	8.00	
			1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古现第二小学	6.60	
			1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八角中心小学	7.936	
			15	潮水中心小学（含淳于小学）	2.50	
			16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育黎小学	16.776	
			17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依云小学	14.625	
			18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雪枫小学	14.625	
			19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牟城小学	13.5	
			20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山小学	14.625	
B	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	79.83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初级中学	30.00	
			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初级中学	21.00	
			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初级中学	3.15	
			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初级中学	7.32	
			5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中学	18.36	
C	高级中学学生课桌椅采购	47.00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王懿荣高级中学	47.00	

3.9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缴纳，具体详见第三部分中标服务费，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缴纳。

3.10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3.10.1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址：“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http://credit.shandong.gov.cn>）；

3.10.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间为：同投标截止时间。

3.10.3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投标将被拒绝。

3.10.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由招标人审核并签署后，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11 中标原则：

可兼投兼中，最多中两个包，若同一供应商在所报的多个包中均排名第一，则按照预算金额由大到小的顺序中取 A、B 两个包，其他包由最终总得分次低的供应商中取，以此类推。

4. 招标议程安排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及方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潜在投标人均可通过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凭数字证书（CA）免费获得招标文件，参与投标。

4.2. 招标文件获取：

登录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http://ggzyjy.yantai.gov.cn/>）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4.3 方式：

（1）招标文件下载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标采购方式，拟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http://ggzyjy.yantai.gov.cn/>）免费下载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YTZF），逾期将无法下载。采购公告下方附件中的招标文件仅供查看。

（2）请各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交易平台“答疑文件”页面。

4.2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须根据《烟台市政府采购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及《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指南（供应商）》的要求（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文档下载），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未上传或未成功上传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7月18日下午14时00分至14时30分（北京时间）。

4.3 开标时间：2022年7月18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发区分中心五楼会议室（烟台开发区金沙江路83号）

5. 电子化投标要求：

5.1 数字证书（CA）办理：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潜

在投标人须办理并取得 CA 数字证书（电子印章）。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网上办理指南》（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下载数字证书办理指南）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

5.2 获取招标文件：根据有关规定，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投标人须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进行注册，且须同时在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交易平台系统（<http://ggzyjy.yantai.gov.cn/>）进行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文件格式为.YTZF，已注册的投标人无须重复注册）。

5.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人须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烟台公共资源版）”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中心→下载《烟台公共资源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5.4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至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

5.5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应在公布投标单位名单后 30 分钟之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解密的，视为无效报价。

5.6 开标情况确认：唱标结束后，由投标人核对开标一览表的主要内容，如无异议，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确认。如在规定 15 分钟内未进行签章确认的，视为认同唱标结果。

注：因采用“不见面开标”，整个开评标过程投标单位授权代表需保持在线状态，随时进行解密、澄清、答疑、询标及演示等（投标人须在接到澄清、答疑、询标及演示等后 15 分钟内回复，否则评标委员会将有权做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审）。投标人参与网上投标过程中用于投标文件解密和唱标确认的数字证书必须与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保持一致，数字证书更新或者补办后，需重新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服务器。如因潜在投标人操作问题、设备问题、网络问题等原因造成无法完成开标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需提前下载腾讯会议软件，线上观看开标会议，腾讯会议房间号为 975-497-591，投标人代表不用出席开标会议。

技术支持：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535-6788616、6788618

数字证书（CA）办理咨询电话：0535-6788612 咨询群：1124305721

电子交易平台使用咨询电话：0535-6788614、4009980000

6. 联系方式：

6.1 采购人：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

联系人：孙老师

地址：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沙江路 82 号

电话：0535-6396788

6.2 采购代理机构：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烟台开发区淮河路 2 号宏远大厦 3 楼

联系人：吴新云

电话：0535-3975829



第二部分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招标内容

本项目为本次采购为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各学校学生课桌椅采购，共分为三个包。投标人须对所投包内容全部响应，报价若有遗漏，视为对采购人让利，投标人应免费提供。

二、招标项目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技术规范书》。

三、安装要求：

- 1、所有货物的安装须符合国家规范要求，投标文件中应包含安装规范、安全措施、调试方法、验收方法等。
- 2、中标人应遵守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 3、中标人负责保管、看护进场的货物及零配件直至完成安装调试后交付招标人。
- 4、中标人负责安装设备（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受损。
- 5、无论安装、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
- 6、中标人负责并承担货物安装、调试期间设备、人员等安全责任。

四、质量要求：

1、投标人所投产品除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技术标准以外，还应满足招标文件上述所提示的技术要求。

2、所有主要货物以及安装、调试所涉及的附（配）件应具备该类产品的功能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国家制造标准（规范）、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

五、售后服务：

1、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及时供货和安装，并向招标人提供及时的完善的售中、售后服务。

2、在质保期内，除人为破坏或者不可抗因素如：火灾、水灾、台风、地震、战争等外，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必须负责免费更换、维修。对招标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立即做出响应，2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质保期外的维护配件只收取成本费。

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应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保证招标人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

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其产品的销售和使用不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投标人需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验收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要求

1、中标人应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产品，并负责安装、调试及相关服务；
2、所用材料、货物、装置的储存环境和方法及装卸搬运方式必须符合产品说明书的规定，安装位置和安装方式必须符合设计规定和产品说明书的要求。

3、项目的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安装到位，可以正常使用。中标人对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4、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需提供出厂合格证、质保书、保修证明、说明书和安装报告等书面资料，并按国家制造和安装的标准要求检测验收。

5、货物运抵交付地点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中标人共同进行验收，验收时应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合同要求制造、封存样品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拒收，中标人应立即更换并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6、供货时招标人有权对货物随机抽检送至质量监督部门进行甲醛、二甲苯、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酯、胶粘剂中游离甲醛等有害有毒物质检验，并做破坏性试验，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应无条件将所有货物进行调换，至验收合格为止，调换后仍验收不合格，招标人有权拒收，并可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负责。抽检无论合格与否，抽样货物和检测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七、合同签订与报价要求

1、本项目中标人须单独与每所学校签订采购合同。

2、本项目对投标总报价、分包预算、各学校分项报价和部分产品的单价均设有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上述限价的任何一项，均做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报价组成的合理性，所有学校产品材料规格相同的，报价应相同；所提供产品材料规格基本一致的，投标报价应一致。否则结算时按相同产品最低价调整总价。

注：（1）以上技术参数仅供参考，投标人可选用相当于或优于以上技术要求的产品，同时填写技术规范偏离表。

（2）本次招标的核心产品为：**A包：小学学生课桌椅；B包：中学学生课桌椅；C包：高中学生课桌椅。**

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设备清单不得变更。

（4）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5）采购人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详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注★），投标人应当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所报产品必须列明品牌、型号，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相关认证信息截图复印件（含附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对于其中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须同时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相关认证信息截图复印件（含附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八、样品要求：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2022年07月18日14:30（北京时间）前），须递交所投**A包：小学学生课桌椅一套；B包：中学学生课桌椅一套；C包高中学生课桌椅一套。**

2、投标人须派专人于2022年07月18日14:30（北京时间）前将样品送达至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样品区（开发区金沙江路83号A座党群活动中心室外楼北国旗处）。如未按时送达，后果自行承担。

所有样品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及任何商标、厂家及品牌标识，未提交样品或样品提交不全的，评审样品打分不得分。

3、样品的制作标准：按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进行制作。

4、是否需要承样品提交检测报告：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未中标单位样品评审结束后由投标人自行运走，中标单位样品按招标人要求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

6、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应负责在离场前将样品摆放地的卫生打扫干净，未按要求进行清理的，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投标人提交样品注意事项：

(1)样品摆放区为党群服务中心 A 座北侧旗杆空地，远离楼前警戒线摆放。

(2)大货车运送样品必须提前进场，需自行考虑交通拥堵管制情况，并避免与入口排队车辆发生剐蹭。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样品未及时提交产生的一切风险。

(3)提前关注天气情况，请供应商做好样品防雨防风准备。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项目一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各学校学生课桌椅采购的招标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一系指烟台市教育局开发区分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一系指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一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4 中标人一系指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评选出的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评标得分最高、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投标人。

2.5 “设备”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设备及相关资料。

2.6 “服务”系指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供货安装调试、检验检测、技术支持、维修、售后服务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规定。

3.2 投标人必须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及烟台市公共资源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上成功注册，并在烟台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3.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7 投标人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其它资格要求，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无不良信用记录；

- 3.8 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规定；
- 3.9 投标人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各项条件。

4. 其它

-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4.2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向投标人解释其中标/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 4.3 无论中标与否，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负保密责任。

B 招标文件说明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5.1.1 投标邀请书；
 - 5.1.2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 5.1.3 投标人须知；
 - 5.1.4 合同格式；
 - 5.1.5 投标文件格式；
 - 5.1.6 技术规范书。
- 5.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内，通过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新增提问”界面提出疑问（逾期提问的不予回复）。代理机构将通过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予以答复，潜在投标人自行查看并下载。

6.2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的询问，均以采购代理机构的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系统答复为准。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

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发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其投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发布。

7.3 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应妥善保存招标文件，并随时查看烟台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及时下载拟投标项目的澄清文件、补充文件，因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影响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9.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外文材料应提供第三方权威翻译。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0.1.1 商务部分：投标函、开标一览表、供货范围明细表、技术及商务偏离表、综合说明、资格证明文件等；

10.1.2 技术部分：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提供的内容、设备的技术性能、参数的详细描述、产品质量、合理化建议及技术服务等；

10.1.3 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投标文件资料清单、目录”，以方便阅读。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电子版投标文件格式请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烟台公共资源版）”制作。

11.2 中标人应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三份及电子版一份（区分正副本，并应由其法定

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在开标结束后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邮寄地址：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淮河路2号宏远大厦3楼，联系人：吴新云，联系电话：0535-3975829，费用自理）。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交易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的为准。

11.3 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用于开标时唱标用。所有投标报价必须在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评标时不予承认。

11.4 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文件的顺序对各章的每一项给予明确应答,必须清楚地表明是否满足本投标文件中各章每一项的要求。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所附的供货范围明细表上写明投标内容的单价、合计单项价和投标总价。投标总报价应包括设计、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及生产制造、油漆、包装、保险、税费（进口部分还要包括关税、商检、手续费等）、相关手续费、管理、检验、运杂、装卸车、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培训、配合、检验检测、验收、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及质保期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12.2 供货范围明细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12.2.1 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12.2.2 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填报。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六《资格证明文件》。

15. 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15.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下列文件可以是文件资料、数据、图纸（包含但不限于）：

15.2.1 所投产品技术性能、参数的详细描述；

15.2.2 综合说明；

15.2.3 供货范围明细表；

15.2.4 偏离表；

15.2.5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内容。

16. 投标有效期

16.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投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本项目实行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和盖章。

17.2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7.3 电子邮件、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7.4 本项目电子版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书、证件（含资格证明、评分细则中所涉及到的所有证明材料）须为原件的高清彩色扫描件。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并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等字样。

18.2 所有密封文件须在封口处盖投标人公章。

18.3 投标文件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 18.1—18.2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招标文件注明的地址送至开标地点。**未密封或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19.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9.1 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通过数字证书（CA）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要充分考虑传送的时间和自身网络情况，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和解密工作，逾时传送和解密会被判断为逾期送达。

19.2 出现第 7.2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至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采购交易平台，将无法进入后续的开标环节。

20.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下列情形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20.2.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成功上传投标文件的；

20.2.2 对已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破解、修改、压缩等不当操作，或自备的解密电脑环境配置不当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20.2.3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实名认证证书过期失效、密码丢失，或者投标人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未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无法解密的。

20.2.4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时长内未能成功解密的。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消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消，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消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的通知应按第 17 和 18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

21.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消其投标文件。

E 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应通过腾讯会议参加开标仪式，投标人须下载、安装腾讯会议软件，会议 ID：<https://meeting.tencent.com/dm/tnarh1t9a3Wt>（点击链接入会，或添加至会议列表：975-497-591，须实名入会（入会时将名称改为投标人全称）。如因潜在投标人操作问题、设备问题、网络问题等原因造成无法完成开标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在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合格的投标人少于三个，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采取重新招标的权力，或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改由其它方式进行采购，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在评审过程中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 2 家时，废标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织招标，

也可以报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后，在书面征得投标人同意并报财政部门核准后，按下列规定变更采购方式，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2.2.1 投标人只有 2 家的，可以改为竞争性谈判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或者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只有 1 家的，应当终止谈判，重新组织采购。

22.3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2.4 投标文件解密：公布投标单位名单后 30 分钟之内通过数字证书（CA）解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解密的，视为无效报价。

22.5 开标采用由采购机构工作人员宣读的办法。宣读内容：

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②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供货期限；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通过腾讯会议提出，采购人应当当场答复，并制作记录。

唱标内容分项记录，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确认，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3. 评标委员会

23.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

23.2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方面的专家及用户代表等五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的主要负责人。评标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从省政府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抽取的专家数量无法满足评审要求的，可以采取选择性确定方式补足。评审专家的抽取和使用应当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4.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24.1 节能环保原则：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应当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节能、环保产品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2 促进中小企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原则：依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将给予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

24.3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评审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4.4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4.5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6 保密性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24.7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中标候选人。

24.8 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依法独立评标，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25. 评标方法

25.1 资格审查

25.1.1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1.2 信用记录查询：开标后，招标人、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对投标人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查询网页截图打印后经采购人确认签字后作为证据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2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5.2.1 评标开始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是否恰当的签署。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5.2 条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2.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经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信息和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投标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生产能力、纳税、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社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等，如果投标人无资格和能力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5.2.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差。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差或保留。重大偏差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和内容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5.2.4 重大偏差包括以下内容：

(1) 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制作的；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4)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资格证明文件的；

(5) 交付期、质保期、付款方式、投标有效期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

(7) 未按规定报价，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出所投设备的分项报价及备品备

件、专用工具的价格，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8) 技术文件部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列出详细方案、配置、技术指标或者复制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评标委员会无法比较和评审的；

(9)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方案、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投标报价超过总预算或分包预算或学校分项采购预算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为废标处理；

(13) 未经财政部门核准，提供进口产品的；

(14) 货物制造商非中小微企业的；

(15)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投标或废标处理，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5.2.5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5.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3.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投标人有义务进行答疑和澄清，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授权代表、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但澄清或说

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3.2 投标人对澄清的答复以书面材料为准，并须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章，投标人澄清和答复的内容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4 对投标文件的综合评审：

评标小组根据《评分细则》，对初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充分审核和评论后由各评委独立进行评分。

A、B、C 包评分细则如下：

序号	内容	标准分数	备注
1	报价分	30 分	评标基准分：30 分。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 分）。 其他投标人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评标基准分。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四舍五入）
2	技术评分项 (30 分)	产品技术评分项	18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能体现所投产品的详细技术指标进行评审：评标基准分为 18 分。 （1）技术指标无偏离或正偏离不加分，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得 18 分； （2）所有参数或要求负偏离（非影响使用的重大负偏离）5 项以内（含）得 13 分，所有参数或要求负偏离（非影响使用的重大负偏离）6-10（含）项本评分项得 10 分，所有参数或要求负偏离（非影响使用的重大负偏离）11（含）项以上本评分项得 0 分。 注：1. 具体偏离情况将以附件技术条款偏离表为准，若投标人未填技术条款偏离表，或未明确标注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则本评分项得 0 分； 2. 技术条款偏离表中须将所投产品的每项技术指标逐一列明，每项技术参数、指标须与相应证明材料或技术说明一致，不得完全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决定。
		所投产品质量	12 分 （1）所投课桌椅原材料（包括：ABS 塑料、PP 塑料、钢管）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合格检验报告，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满分 6 分。 【以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鲜章）高清扫描件为准，未提供或评委不认可的不得分】。 （2）所投课桌椅具有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整体检验报告（坐椅检测标准符合 GB/T3976-2014、GB/T32487-2016、GB28481-2012、QB/T4071-2010；以上检测报告提供的齐全有效的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的不齐全的不得分； 课桌检测标准符合 GB/T3976- 2014、GB/T 32487-2016、GB28481-2012、QB/T4071-2010 的要求）以上检测报告提供齐全有效的得 3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的不齐全的不得分。 【以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鲜章）高清扫描件为准，未提供或评委不认可不得分】。
3	类似项目业绩	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起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合同、中标通知书，缺一不可）原件的高清扫描件，每提供一份合格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序号	内容	标准分数	备注
			注：未提供或提供评委不认可的得 0 分。
4	配送方案 备品备件储存能力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方案及能力情况打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配送人员、车辆配备情况、配送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保证将产品及时送达至各学校的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1-5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配送人员、车辆配备情况、配送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保证将产品及时送达至各学校的方案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1-4 分； 投入本项目的配送人员、车辆配备情况、配送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保证将产品及时送达至各学校的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3 分。 无以上内容不得分。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备品备件的储存能力情况打分： 投标人备品备件货源充足，储存能力强，满足项目临时调配，得 4.1-5 分； 投标人备品备件货源有保障，储存能力能够满足项目基本要求，得 3-4 分。 无以上内容不得分。
5	供货、安装调试能力	9 分	根据供货安装调试能力情况打分： 具有完善的供货、安装调试计划及流程，安装方案规范，进度计划详细合理、实施过程控制措施到位、可行，能够保证产品高效安装，符合现场环境及安全要求，得 8.1-9 分； 有基本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但流程简单，实施过程控制措施、进度计划简略或缺乏可行性，得 7.1-8 分； 只有简单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流程简单，无实施过程控制措施、无进度计划或缺乏可行性，得 6-7 分， 没有该项内容的，得 0 分。
6	样品	8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样品的整体结构、制作工艺、材质、表面处理、坚固耐用性、做工质量、美观性、耐磨性、表面无坑洞、裂痕等，所提供样品整体质量高、制作工艺高、性能完善、外观质量优良，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7.1-8 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1-7 分；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存在细微偏差的，得 5-6 分。 注：未提供样品或样品不齐全的不得分。
7	投标人实力、信誉	5 分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提供一份得 1 分，共 3 分。 (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实力信誉等情况在 1-2 分之间打分。 注：以上证书须提供证书原件高清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评委不认可的不得分。
8	质保期、售后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5 分	1 投标人承诺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3 分。 2. 评委根据投标人所报的售后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情况，在 1-2 分之间打分。
9	节能环保加分（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	报价评分项	若所投产品全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报价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 1.5 分的加分；若所投部分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序号	内容	标准分数	备注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报价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 0-1.5 分的加分。（须提供符合《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技术评分项	若所投产品全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技术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 1.5 分的加分；若所投部分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不含强制采购的产品），在其技术分值基础上分别给予 0-1.5 分的加分。（须提供符合《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注：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投标人须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财政部、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金融局、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科创局转发《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烟开财金财【2021】8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的高清扫描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2、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开标时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高清扫描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3、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26.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如出现投标人达不到法定要求的数量、串通投标、投标人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或投标人报价均超出项目预算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停止招标，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以改用其它方式进行本项目。

27. 评标纪律

如出现投标人达不到法定要求的数量、串通投标、投标人互相诋毁及投标人所投报主要设备为相同品牌、型号产品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明显缺乏竞争，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或投标人报价均超出项目预算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停止招标，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可以改用其它方式进行本项目。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1）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8. 评标纪律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2 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28.3 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投标人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28.4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28.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用户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28.6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招标结果有

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28.7 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采购人评委随后发表意见。

28.8 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投标人或其他单位提供。

28.9 采购代理机构与委托方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拟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名单、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名单、评标过程予以保密。

28.10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28.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8.12 评标工作开始前，由工作人员负责收缴并保管评委、工作人员的通讯工具。

28.1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二)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三)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采购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而不依法回避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28.1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F 定标

29. 中标标准

29.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并排序，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标总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以此类推。投标人的最终得分由报价得分和其它评分项汇总计算，其它评分项由评委评分汇总后取平均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四舍五入）。

29.2 中标原则：可兼投兼中，最多中两个包，若同一供应商在所报的多个包中均排名第一，则按照预算金额由大到小的顺序中取 A、B 两个包，其他包由最终总得分次低的供应商中取，以此类推。

29.2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29.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G 授予合同

30. 中标通知

30.1 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产生法律效力。

3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通知未中标结果。

30.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4 中标结果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

31.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如对招标内容的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须经财政部门批准后，按中标单价相应调整总价。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须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时间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合同附件。

32.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2.4 采购合同公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予以公开发布。采购合同应当按照合同标准文本载明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履行期限、违约责任等主要条款。

采购合同公示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二）采购项目名称、合同名称及编号；（三）中标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四）合同金额；（五）合同文本。

32.5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和中标人及时签订合同，发生拖延或者拒绝签订合同、中止或者终止合同以及其他合同签订、履行异常情况时，应当了解情况，积极主动协调，协调无效时，应及时报同级财政部门，财政部门依法对责任方作出处理或处罚。

32.6 融资提示：

中标人可采用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具体详见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和履约保函平台，二维码如下：



H 中标服务费

33. 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按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标准的80%收取，不足6000元按6000元收取。

I 无效投标

34. 投标人有第25.2.4条规定情况之一，其投标视为无效投标。

35.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仅被视为废标，而且采购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监督部门根据情节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索赔的权利。

- 35.1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 35.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35.3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
- 35.4 投标人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
- 35.5 投标人串通投标；
- 35.6 投标人向采购人、用户、评标委员会成员提供不正当利益；
- 35.7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35.8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 35.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J 解释权

36.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人，解释以采购人的书面解释为准。

37. 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人应同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包）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项目名称) 由 (代理机构名称)
以 (项目编号)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 (采购方式) 方式进行采
购。经评委确定 (乙方) 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
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 附件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3、货物名称与数量：

4、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国标、部标或行业标准要求制造、验收；需进口的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并确保货物安全无损的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

5、合同总金额：¥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元。

6、付款方式：

7、供货安装期要求及地点：

- (1) 供货安装期：
- (2) 地点：

8、材料设备采购

- (1) 甲方不负责采购、供应任何材料设备。
- (2) 所有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中所说明的种类和标准。

(3)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订货应包括附件、配件和专用工具以及技术说明书。

(4)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5) 乙方使用替代产品必须事先经甲方书面批准，但不能因此减轻乙方按本合同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更不能因替代产品而影响设备投资额和工程质量。

(6) 乙方必须保证设备的来源合法，若所投设备是进口产品，货到验收的同时必须提供该设备的海关报关证明、产品合格证等证明材料。

(7)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其产品的销售和使用不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

9、验收方式：

(1) 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按部标或行业标准）或其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 进口货物必须具备进出口检验检疫局的检验证明。

(3) 国内货物或合资厂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 乙方应将所供物品的有关资料及配件、配套工具等交付甲方。

(5) 设备达不到质量和规格要求，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售后服务条款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设备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 4 条规定要求的设备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在设备安装期间，乙方必须保证派出技术人员，满足用户技术咨询，做好技术培训，能够及时到安装现场处理设备异常问题。

(5) 设备安装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用户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必须要有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必须对用户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

(6)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7) 设备及主要配件乙方应负责维修。保修期内，乙方对设备（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保修期后，收取成本费用维修（备品备件投标人应以优惠的价格提供）。

11、项目管理

乙方要指定一人全权负责该项目的商务和技术。每一项目实施必须由相关负责人现场管理。在项目施工或实施阶段验收时，相关负责人必须配合。

12、分包与转让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并成为合同的一部分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除了合同各方共同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3、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4、违约条款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该合同不符合约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设备，设备每迟交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除迟交货物以外，乙方若出现其它违约行为，每天应按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3)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5、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5天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但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16、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疑问或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2) 如协商不成，应向烟台市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也可以直接向烟台开发区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3) 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17、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8、本合同一式 7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发区分中心 1 份，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 份。

甲 方：

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 方：

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投标函

元亨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并进行投标。为此：

- 1、我单位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 2、本项目总投标价格详见开标一览表。
- 3、我单位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并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4、我单位同意按采购人要求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资料。
- 5、我单位保证按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参与投标活动，并为自身的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我单位出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由此引起的赔偿责任。
- 6、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90日历日内有效。
- 7、我单位已经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补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8、我单位（提供或未提供）的产品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名称）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含附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的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结果当前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详见本投标文件 页。
- 9、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或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或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我单位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 10、我单位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第__包）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交付期	质保期	备注
	一宗	大写： 小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

- (1) 本表用于开标宣读。
- (2) 本表须以元为单位。
- (3) 投标人必须填写开标一览表并按照规定填写齐全。

附件三 供货范围明细表（第__包）

由投标人按学校分别填写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及部件名称	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生产制造企业	品牌、产地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是否属于监狱企业产品	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或环保产品	是否属于强制性采购
1													
2													
3													
...													
安装调试费													
施工费用（如有）													
其它费用（如有）													
合计总价（元）：大写：_____、小写：_____。													
节能产品合计总价（不含强制性采购产品）（元）：大写：_____、小写：_____。									节能产品合计总价占投标总报价的比重_____%				
环保产品合计总价（不含强制性采购产品）（元）：大写：_____、小写：_____。									环保产品合计总价占投标总报价的比重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注：（1）随机备品附件、易损件、专用工具明细也填于上表(需专门标识注明)。（2）如有其它费用请单独列明。（3）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总报价一致。（4）本表未填写或不按规定填写或填写的前后不一致，评审时不予承认。（5）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上表中全部体现，且须汇总全部相关企业产品价格。（6）投标人对填写生产制造商的企业类型及小型、微型或监狱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合计总价金额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合计单项价（元）	生产制造企业	节能产品证书编号	是否为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环保产品证书编号
1							
2							
3							
.....							
节能产品合计总价（元）（不含强制采购产品）						节能产品合计总价占投标总价的比重_____% （不含强制采购产品）	
环保产品合计总价（元）						环保产品合计总价占投标总价的比重_____%	

注：（1）如所投货物为节能环保产品，须在上表中全部体现，且须汇总全部节能产品（不含强制采购产品）、环保产品价格。

（2）投标人对填写的节能环保产品合计总价金额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供应商须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评审时不予承认。

（4）若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清单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四 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技术规格、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1. 即使投标人在货物技术性能的描述中进行了描述或无偏离，也要提报该表。如无偏离，应注明“无”。

2. 商务偏离中、供货安装期、质保期、付款方式条款的负偏离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附件五

综合说明

投标人对产品的技术性能、参数的详细描述应至少包括下列内容：

1. 产品性能、配置等详细技术说明，包括各项技术参数、性能表等（主要产品的规格、产地也需说明）；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证书、文件、批文等资料复印件；
3. 有关图纸、资料；
4.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提报、说明的内容；
5. 主要产品的产品图片、使用说明书；
6. 投标人认为其它该说明的内容。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内容、要求自行编制；
2. 所报货物的详细配置、技术性能及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的内容如在“附件三：《供货范围明细表》”完全说明，则可不填写本附件中相关内容。
3. 相关文件中如出现名称不一致情况须提供由相关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附件六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的高清扫描件**、税务登记证原件的高清扫描件（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高清扫描件**）；

2. 针对此次投标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的**原件的高清扫描件**。（其它证件无效）；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原件的高清扫描件（投标人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

4. 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财务状况报告证明材料是指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的高清扫描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的高清扫描件**（注：如投标人没有财务报告或四表一注不全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的资信证明原件的高清扫描件）；

（2）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个月（以本次公告开始时间为准）缴纳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完税凭证（凭证包括网上银行电子凭证回执单截图或税收完税证明）原件的高清扫描件，若最近时期某月供应商没有销售额、没有交税行为，无法开具完税凭证的，须出具情况说明加盖单位公章原件的高清扫描件**；

（3）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主要是指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以本次公告开始时间为准）前3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原件的高清扫描件**（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投标人自行编制，提供相关材料）。

6. 投标人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http://credit.shandong.gov.cn>）等渠道对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注：1、投标人请注意以上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按照要求提供齐全，并严格审查证件的有效期、经营期限、证件的签署（盖章）是否齐全及有效性等，漏缺一项证件或一项证件不合格将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所投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2、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同时列入投标文件中，扫描件须清晰、可辨，若因扫描件模糊不清导致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须 知

1. 对所附表格中要求的资料和询问应做出肯定的回答。
2. 资格文件的签字人应保证他所做的声明及对一切问题的回答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 提供的资格文件将被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4. 全部文件应以中文书写，一份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附件七 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我单位承诺,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接受相关处罚,并纳入诚信记录:

- (1) 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第 32 条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出现招标文件第 34 条规定的行为的。

2、我单位承诺将我单位的_____电子邮箱作为接受贵方关于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所有澄清、答疑、中标服务费催收、告知函等相关材料的唯一指定邮箱,贵方对该邮箱的送达、告知既视为对于本投标人的送达,告知!

3、我单位承诺,如若我单位在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项目中确定为中标人,中标服务费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计取标准从我单位账户以电汇或经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付款方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账户详见投标邀请书)。

4、我公司承诺在发布中标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汇入中标服务费,如未能按期、按标准缴纳该中标服务费,视为我公司违约及拒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我公司自愿每日按照中标服务费的千分之三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违约金,采购代理机构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该承诺函系我单位自愿承诺,对因中标服务费所涉纠纷,我公司和贵方双方均认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且诉讼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均由违约方承担。

6、我方递交了本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即意味着接受本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关于中标服务费的计费标准和缴纳方式等条款。如我公司未履行本承诺或未按本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中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贵方相关部门可以据此作为对我方信用评价的依据。

投标人(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八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的高清扫描件（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

_____（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采购活动，全权处理招标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的高清扫描件（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九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书面声明

注：1、承诺函中须注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并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投标人须自行出具承诺，并承担后果。

3、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人, 营业收入为__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声明函须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原件装订在正本中。

附件十三

质疑函要求

质 疑 函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注：1、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附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库〔2020〕46号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

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3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分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 年 8 月 22 日

附 4、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 2011 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年12月28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一、修订背景

目前执行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是2011年国家统计局根据工业和信息

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同时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制定并颁布的。

2017年6月30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正式颁布。8月29日，国家统计局印发《关于执行新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的通知》（国统字〔2017〕142号），规定从2017年统计年报和2018年定期统计报表起统一使用新分类标准。为此，我们对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

二、修订主要内容

本次修订是在2011年《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基础上进行的，修订延续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和结构框架，在保持适用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标准由《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修改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并根据新旧国民经济行业的对应关系，进行了行业所包含类别的对应调整。

将交通运输业中包括的“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修改为“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

仓储业所包括的行业中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调整为“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第六部分 技术规范书

包号	采购内容	总预算 (万元)	学校 (个)	序号	学校名称	预算 (万元)	备注
A	小学课桌椅 采购	157.0735	20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	6.75	
				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小学	3.60	
				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四小学	1.15	
				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澎湖小学	6.75	
				5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小学	1.1205	
				6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屯小学	9.00	
				7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谦益小学	8.388	
				8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小学	2.99	
				9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小学	3.00	
				10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小学	8.388	
				1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小学	6.75	
				1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二小学	8.00	
				1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古现第二小学	6.60	
				1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八角中心小学	7.936	
				15	潮水中心小学(含淳于小学)	2.50	
				16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育黎小学	16.776	
				17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依云小学	14.625	
				18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雪枫小学	14.625	
				19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牟城小学	13.50	
				20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山小学	14.625	
B	中学课桌椅 采购	79.83	5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初级中学	30.00	
				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初级中学	21.00	
				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初级中学	3.15	
				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初级中学	7.32	
				5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中学	18.36	
C	高级中学课桌椅采购	47.00	1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王懿荣高级中学	47.00	

合计(万元): 人民币: 大写: 贰佰捌拾叁万玖仟零叁拾伍元整 (¥2,839,035.00 元)

A包：小学课桌椅设备采购总预算为 157.0735 万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小学（采购预算为 6.75 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27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2. 第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小学（采购预算为 3.6 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15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3. 第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四小学（采购预算为 1.15 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5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澎湖小学（采购预算为 6.75 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27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5.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小学（采购预算为 1.1205 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45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00mm-32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6.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屯小学（采购预算为 9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36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00mm-32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7.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谦益小学（采购预算为 8.388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36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3号-7号(桌面高：700mm-580mm,每个型号高差30mm;座面高：400mm-320mm,每个型号高差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ABS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600mm×宽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500mm，内宽约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1个书包钩：承重可达20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8.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七小学（采购预算为2.99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13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3号-7号(桌面高：700mm-580mm,每个型号高差30mm;座面高：400mm-320mm,每个型号高差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ABS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600mm×宽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500mm，内宽约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1个书包钩：承重可达20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9.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小学（采购预算为3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12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3号-7号（桌面高：700mm-580mm,每个型号高差30mm;座面高：400mm-320mm,每个型号高差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ABS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600mm×宽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500mm，内宽约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PP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PP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1个书包钩：承重可达20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0.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九小学（采购预算为 8.388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36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00mm-32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小学（采购预算为 6.75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27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二小学（采购预算为 8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32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古现第二小学（采购预算为 6.6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30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八角中心小学（采购预算为 7.936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31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5. 潮水中心小学（采购预算为 2.5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10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6.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育黎小学（采购预算为 16.776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72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7.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依云小学（采购预算为 14.625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585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8.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雪枫小学（采购预算为 14.625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585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00mm-32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19.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牟城小学（采购预算为 13.5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54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20.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山小学（采购预算为 14.625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585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小学常用桌椅型号 3 号-7 号（桌面高：700mm-580mm, 每个型号高差 30mm; 座面高：400mm-320mm, 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0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 内宽约 295mm, 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书包架：放在椅子下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440mm×215mm×60mm 书包架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桌管：≥60mm×28mm, 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p>椅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上方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椅架为组装桌架。椅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尺寸：椅管≥60mm×28mm。椅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 3、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 	 

B包：中学课桌椅设备采购总预算为 79.83 万

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初级中学（采购预算为 30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100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初级中学常用桌椅型号 0 号-4 号（桌面高：790mm-67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60mm-38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p>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p> <p>2、尺寸：长 600mm×宽 45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p> <p>3、功能：(A)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B)大多数中学设置标准化考场承担社会面等考试，故面板无笔槽和防滑凸条等设计，为平板面。</p> <p>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p> <p>书箱：</p> <p>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p> <p>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p> <p>桌架：</p> <p>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p> <p>椅面：</p> <p>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p> <p>椅架：</p> <p>1.2mm 管壁的扁圆钢管，静电喷涂，升降结构，椅腿配有配有耐磨防滑底角；椅面下装有铁网书包框。</p> <p>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p>	 

2.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初级中学（采购预算为 21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700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初级中学常用桌椅型号 0 号-4 号（桌面高：790mm-67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60mm-38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p>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p> <p>2、尺寸：长 600mm×宽 45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p> <p>3、功能：(A)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B)大多数中学设置标准化考场承担社会面等考试，故面板无笔槽和防滑凸条等设计，为平板面。</p> <p>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p> <p>书箱：</p> <p>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p> <p>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p> <p>桌架：</p> <p>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p> <p>椅面：</p> <p>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p> <p>椅架：</p> <p>1.2mm 管壁的扁圆钢管，静电喷涂，升降结构，椅腿配有配有耐磨防滑底角；椅面下装有铁网书包框。</p> <p>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p>	

3.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初级中学（采购预算为 3.15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105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初级中学常用桌椅型号 0 号-4 号（桌面高：790mm-67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60mm-38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5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A)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B)大多数中学设置标准化考场承担社会面等考试，故面板无笔槽和防滑凸条等设计，为平板面。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p>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p> <p>椅面：</p> <p>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p>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mm 管壁的扁圆钢管，静电喷涂，升降结构，椅腿配有配有耐磨防滑底角；椅面下装有铁网书包框。 <p>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p>	 

4.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初级中学（采购预算为 7.32 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236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初级中学常用桌椅型号 0 号-4 号（桌面高：790mm-67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60mm-38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5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A)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B)大多数中学设置标准化考场承担社会面等考试，故面板无笔槽和防滑凸条等设计，为平板面。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p>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p> <p>椅面：</p> <p>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p>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mm 管壁的扁圆钢管，静电喷涂，升降结构，椅腿配有配有耐磨防滑底角；椅面下装有铁网书包框。 <p>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劳固耐用。</p>	

5.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实验中学（采购预算为 18.36 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612	套	<p>产品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T3976—2014)，初级中学常用桌椅型号 0 号-4 号（桌面高：790mm-670mm，每个型号高差 30mm；座面高：460mm-380mm，每个型号高差 20mm），所供产品按照该技术要求，可调节的高度要包含并不限于以上型号（非一套桌椅可调节到所有型号，具体各型号套数、颜色供货前要与各学校确认，单价不变）。</p> <p>桌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ABS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长 600mm×宽 450mm×高≥20mm(含凸条)×厚≥5mm。 3、功能：(A)靠胸前之处有一内弧造型设计。(B)大多数中学设置标准化考场承担社会面等考试，故面板无笔槽和防滑凸条等设计，为平板面。 4、附加设计：面板底部有强化承重之设计。镶入两支一字型方管，方管尺寸≥15mm×30mm，或其他类似强化承重设计。并与面板底部平齐。 <p>书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2、尺寸：内长约 500mm，内宽约 295mm，桌下净空高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书箱底部有排水槽缝设计。 <p>桌架：</p> <p>桌架为组装桌架。桌腿为 PP 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尺寸：桌管：≥60mm×28mm，桌腿配有耐磨防滑底角。</p> <p>椅面：</p> <p>材质：采用 PP 塑料一体射出成型。尺寸等符合《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坐底部有排气槽设计。靠背点以上向后倾斜，与垂直面之间呈 6°～12°，靠背有手提式镂空设计，方便搬运。</p> <p>椅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mm 管壁的扁圆钢管，静电喷涂，升降结构，椅腿配有配有耐磨防滑底角；椅面下装有铁网书包框。桌斗两侧各带 1 个书包钩：承重可达 20 公斤，力学设计，方便收纳，牢固耐用。 	 

C包：高级中学课桌椅设备采购总预算为47万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参考图片
1	学生课桌椅	1175	套	<p>课桌规格：700*500*700-790 桌面材质：桌面材质为 ABS，靠手边缘斜边设计。桌面四个角为 R 角设计，人体工程学设计，不要笔槽、文具槽，桌面平整包边必须一体注塑成型。 桌斗：采用全新 PP 塑料一次注塑成型，屉箱外端边缘设置挡边，两侧装有 ABS 挂钩，最大可承重 25KG。屉箱两侧由一条钢管与桌脚用螺杆连接（可选择不同的高度连接）。书斗插管口为封闭式，屉箱采用 PP 一次射出成型。 按屉箱容积每 1000cm² 均匀施加 0.3kg（最大不超过 10kg）的负载，24h 后卸载，卸载后屉箱底板不得有鼓凸现象，结合部位不得有开裂、变形或松弛。屉箱和桌腿采用套入式隐性安装。 桌立柱管：桌腿与桌脚为直角支撑，桌腿和桌脚采用椭圆钢管，桌腿外钢管尺寸为 30mm*60mm，壁厚为 1.4mm。桌脚外钢管尺寸为 30mm*50mm，壁厚为 1.4mm。 横管：屉箱下方桌腿与桌脚直角连接处上方 120mm 处设有横档，横管尺寸：40mm*20mm，壁厚为 1.2mm。横管呈“一”字型，便于学生放脚。 脚套：采用 PP 聚丙烯注塑形成，桌脚着地平稳，没有倾斜或摇摆现象。前端塑料套内置一个可调节高度为 2cm 的手转轮，后端塑料套镶嵌有防滑橡皮垫。</p> <p>课椅规格：410*370*380-460 靠背、椅面：采用 PP 一体射出成型。添加抗紫外线塑料色粉。坐板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镂空设计，坐板前沿背面有加固镀锌铁条≥ 342*12*5mm，坐板透气网，能有效缓解学生坐姿疲劳，表面采用磨砂处理，表面纹路清晰，坐板和椅子铁件连接部分不外露。椅面周边配置 R 圆角，不留锐角，椅面底部有≥10 条加强筋。靠背上有≥ 6 条的透气网，上方有椭圆形空隙，方便提拿椅子。 支架：采用椭圆镀锌钢管，钢管尺寸为 30mm*60mm，喷涂前的壁厚为 1.4mm；内钢管和靠背支撑件一体满焊而成，内钢管升降部分为 20mm*50mm，壁厚为 1.2mm，椅脚尺寸为 30*50mm，靠背支撑件采用≥20*15mm，壁厚为 1.2mm，靠背和靠背盖，通过螺丝合盖固定，靠背支撑弯管弧度应与椅脚后端在同一水平线。靠背桌脚两端配置塑料外套，椅腿椅脚成直角焊接。 横管：横管尺寸：长 40mm×宽 20mm，壁厚为 1.2mm，横管两头设有孔位，用于与椅脚的连接。 脚套：采用 PP 聚丙烯注塑形成，椅脚着地平稳，没有倾斜或摇摆现象。前端塑料套内置一个可调节高度为 2cm 的手转轮，后端塑料套镶嵌有防滑橡皮垫，椅子下带书包筐最大可承重 25KG。</p>	

